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4月8日下午14:00在江苏省常熟市碧溪新区迎宾路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28日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委托授权代表0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健华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积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25,035,1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42,503,511.3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充分考虑了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了《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2021年度，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运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开展，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8日